

国际宗教自由报告：法轮功学员仍被强摘器官

【明慧网】美国国际宗教自由委员会(USCIRF)4月26日发布2017年年度报告。中国再次被列入宗教自由侵犯的特别关注国(CPC)。报告还明确提到，法轮功学员被强摘器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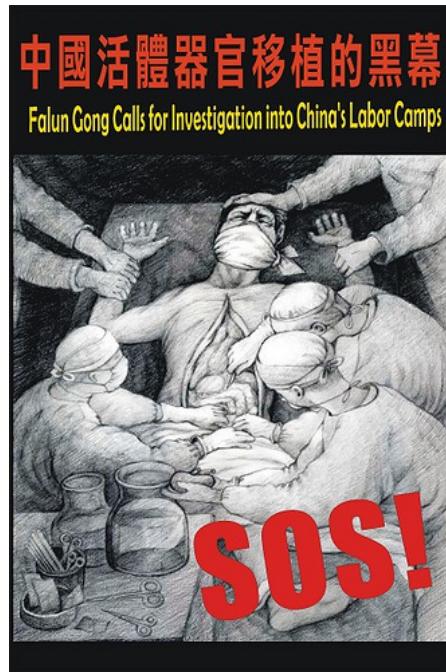
被列入宗教自由侵犯的特别关注国(CPC)包括中国、北韩、伊朗、缅甸等十个国家。国际宗教自由委员会主席托马斯·里斯(Thomas Reese)先生表示，过去一年，全球范围内的宗教自由侵犯状况进一步恶化。

报告说，2016年，中共继续打压藏传佛教徒、天主教徒和法轮功学员等信仰人士。

国际宗教自由委员会说，中共自1999年起迫害法轮功以来，法轮功学员受到粗暴虐待。他们经常被关进劳教所或监狱，或被集体失踪。在被关押期间，法轮功学员遭受酷刑、性虐待、精神病或其它医学试验和被强摘器官。

报告非常明确提出法轮功学员被强摘器官的议题。

报告说，2016年6月由“终结中国器官掠夺国际联盟”发布的一份新报告显示，中国每年实行六万至十万



例器官移植手术。而中共官方公布的数字仅一万例，两者相去甚远。

“器官供体往往是非自愿的，包括法轮功学员和其他被拘禁者，其他信仰人士亦包括在内，比如维吾尔族人、藏传佛教徒和基督教徒。”

这份报告也提出了对法轮功个案的关注，比如原北京法轮大法研究会成员王治文和世界小姐林耶凡受中共打压的情况。

国际宗教自由委员会表示，法轮功学员王治文被关押十五年后在2014年获释，但是中共不许他获得适当的医疗照顾，阻挠他和在美国的家人团聚。2016年，王治文获得护照和美国签证，本可离开中国，但是海关人员注销了他的护照。在此之前，中共警察和便衣曾骚扰和恐吓王治文和他家人长达七天。

2016年，中共再次压制法轮功学员林耶凡(Anastasia Lin)。中共此前禁止她从香港入境，参加2015年的世界小姐比赛。她在华盛顿DC参加了2016年的世界小姐选美比赛，但是大陆记者无理跟踪她，比赛举办方官员干涉她和媒体交流，并企图禁止她参加电影《血刃》的放映式。这部电影是关于发生在中国的器官强摘问题，她是主角。

2016年，中共进一步打压人权律师和其他捍卫人权的人士。自2016年11月以来，江天勇律师依然被关押，下落不明。

2016年12月，联合国的一组专家呼吁中共调查江天勇律师的下落，关注他因受理藏人、法轮功学员案而面临警察殴打和折磨的危险。◇

迫害法轮功而遭恶报 明慧网记载逾万例

【明慧网】十八年来，明慧网收集到了数以万计因迫害法轮功而遭到报应的事例。上至中共政治局常委，下至迫害法轮功的非法组织“610”的乡镇人员和不明真相的民众。他们中有的车祸毙命，有的离奇猝死，有的自杀，有的暴病身亡，有的判刑入狱，还有的殃及家人。

据统计，遭恶报的地区人数分布与该地区迫害法轮功的程度成正比。据明慧网的不完全统计，迫害法轮功遭恶报的逾万案例分布在大陆23个省，仅辽宁、黑龙江、河北、湖北、吉林、四川、山东7省就有7千人左右。这7个省，都是迫害法轮功学员最严重的省份，而且当

地官场都发生了较大的震荡，因落马等形式遭报的官员数量也相对较多，可谓官场集体逢厄运。

老子在《道德经》中写下：“天网恢恢，疏而不失”。

道家太上篇：“祸福无门，唯人自召。善恶之报，如影随形。”

佛教大藏经：“善有善报，恶有恶报。”

圣经启示录：“必照各人所行的报应他。”

不同的宗教，何以描述着完全相同的法则？因为善恶有报，这是宇宙的定律。◇

“十八年前，我在。十八年后，我还在。”

【明慧网】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三日傍晚，近千名美国纽约地区的法轮功学员来到中共领事馆前进行烛光夜悼，纪念“四·二五”和平上访十八周年。

“四·二五”亲历者十八年的坚持

在微风中，身材纤细的牛丹静静地看着对面的中领馆。十八年前“四·二五”上访时，她只有十七岁。她说：“我们只是想要一个合法的修炼环境。”

当年七月，中共前党魁江泽民出于小人的妒嫉，在“四·二五”上访已经和平解决的情况下，执意发动迫害。牛丹也因为不放弃修炼法轮功而遭遇了非人的迫害，“我刚满十八岁就被劳教了。”刚从劳教所出来，她又被抓进了洗脑班（中共迫害法轮功学员的黑监狱），十几年来就这样不断地被中共骚扰，最终被迫流离海外。

今天，她特意赶来纽约中领馆参加纪念活动。“十八年前，我在。十八年后，我还在。我们希望人们能够看到这份最平和、长久的坚持，希望他们能够透过这份坚持，体会到法轮功的正和善。”

历尽磨难 心怀悲悯

石宁来美国只有五个月，这是第一次来到中领馆前请愿。“第一次他们抓我的时候问我为什么要坚持。我反问他们一个问题，‘这个世界上什么东西最好？’他们答不上来。我告诉他们那就是‘真、善、忍’。”

修炼法轮功前，作为计算机软件编程工程师的石宁患有严重的视力疲劳，本来已经无法再工作了，幸运的她此时遇到了法轮功。修炼法轮功后，不仅身体完全康复，而且年年她都是单位的优秀员工。

“修炼法轮功后，李洪志先生教育我们要‘先他后我’，做事先考虑别人。”石宁在按照法轮功的要求做好人的过程中，内心感到非常坦荡。别人在跟她接触的过程中也感到受益。

一九九九年七月迫害开始后，石宁因坚持修炼法轮功被中共非法判刑，在监狱、劳教所中遇到了很多陷入绝望、心灵扭曲、被社会唾弃的犯人。“当她们从我这里听到法轮功的资讯，听到李洪志先生的一首诗或某一

走近法轮功 法轮功，又称法轮大法，是由李洪志先生于1992年5月传出的佛家上乘修炼大法，以“真、善、忍”为根本指导，包含五套缓慢优美的功法动作。

教人向善 法轮功教人向善，要求修炼者从做好人做起，按照“真善忍”标准提升道德水平。

使人健康 1998年北京、武汉、大连及广东的医学专家对法轮功学员作了五次医学调查，调查人数近3万5千人。结果显示法轮功祛病健身总有效率达98%。

福益社会 1998年下半年，部分人大离退休老干部对法轮功进行了数月调查，得出“法轮功于国

于民有百利而无一害”的结论，年底向政治局提交了调查报告。

弘传世界 法轮功已弘传世界100多个国家，受到各族裔人民的爱戴和尊敬。李洪志先生和法轮大法因对人类身心健康做出的杰出贡献，获各国政府褒奖、支持议案、支持信函3500多项。



■ 夜色降临，法轮功学员们点起盏盏烛光，表达对那些在中共十八年的残酷迫害中，被迫害致死的法轮功修炼者的缅怀，同时呼吁尽快结束这场迫害。

段文字，她们跟我说：‘这么好的功法，政府反对，那不是发疯了吗？’”

她们还跟石宁说了一段令她至今难忘的话，“他们说，‘大姐，如果我在外面早知道这个大法，我不可能进来。’”在石宁离开监狱时，很多永远走不出监狱的无期徒刑、死刑犯流着眼泪请她一定要坚持修炼下去。

十八年前的四月二十五日，万名法轮功学员到北京中南海附近的国务院信访办和平上访，要求当局给予一个自由合法的修炼环境，但从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日开始，却受到中共当局的残酷迫害。至今十八年，迫害仍然在继续。全球退党服务中心负责人易蓉表示：“我们在此呼吁，立即结束对法轮功长达十八年的残酷迫害，同时呼吁中共各级官员能够认清形势，能够尽早地抛弃中共。”

夜幕下，一盏盏烛光被点亮，被法轮功学员们举过头顶，捧在胸前，纪念着那些被中共迫害致死的法轮功修炼者。◇



哈尔滨崔凤兰被枉判15年 二审维持冤判

【明慧网】哈尔滨香坊区法轮功学员崔凤兰被非法枉判十五年后上诉，2017年3月13日，哈尔滨市中级法院法官陈剑峰，在没通知家属和律师的情况下，下达二审裁定书，维持原判。

4月13日，律师去中院领取裁定书时，书记员将裁定书送达律师。当律师问起为何没接到通知时，书记员声称法院的座机电话不能打长途。

崔凤兰2016年5月6日在哈尔滨市道外区更新街荣盛物流提货时，被哈尔滨香坊区公安局便衣人员绑架，所谓的“原因”是她从外地订购了一定数量的吉祥物饰品，而这些小巧精美的饰品上面刻着“真善忍”。

当天，国保警察对崔凤兰住处非法搜查时，明抢暗盗，偷走了崔凤兰个人所有的人民币现金六万七千余元、美元现金二千三百元和一张存有九千美元的中国人民银行储蓄信用卡，其它大量物品也被抢走，搜查时公安机关没有对搜查过程进行录像、照相，也没有出具任何物品清单。

为了给崔凤兰罗织罪名，警察故意对崔凤兰搞疲劳审讯，七、八个人轮番讯问，非法审讯有时长达七个半小时。他们还运用引诱、威逼、欺骗、污辱等非法手段，把崔凤兰说过的话进行了断章取义，捏造笔录。并在崔凤兰不知情的情况下，骗取了她的签字，形成了所谓讯问笔录。事实上，整个审讯过程的真实情况与该笔录相差甚远。

2016年11月18日，香坊区法院非法对崔凤兰秘密开庭，庭前未通知崔凤兰的任何亲友。在法庭上，崔凤兰坚持为自己做无罪辩护，指出真正的罪犯是江泽民一伙。同时她在庭上举报国保警察在非法搜查个人住处时，盗窃、贪污自己十三万元左右的现金及存折，要求法庭予以调查。

崔凤兰聘请了第二位无罪辩护律师针对审理过程中的违法情节提出异议，并提出重新开庭质证，并于12月18日以EMS投递《依法保护被告人刑事辩护意见书》，被主审法官马实诺和公诉人谷丽新拒收。

香坊区法院、检察院人员罔顾事实，草草结案，并最终于2016年12月26日送达了一审判决书。

2017年1月2日，崔凤兰的辩护律师以EMS向香坊区法院法官马实诺邮寄上诉材料，但马实诺恶意渎职，拒绝签收。1月6日下午，在上诉期的最后一天，律师亲赴哈尔滨，将材料亲手递交到马实诺手中，让马实诺无法拒绝。

2017年3月13日，哈尔滨市中级法院法官陈剑峰，在没通知家属和律师的情况下，下达二审裁定书，维持原判。

今年五十九岁的崔凤兰，原本是黑龙江省武警哈尔滨指挥学校图书馆图书管理员，在江泽民1999年7月迫害法轮功后，被单位非法开除，遭劳教迫害，被警察用板凳砸面部，现在还留有疤痕。十七年来，崔凤兰被迫流离失所，没有身份证件，经常遭到派出所查租房屋，忐忑不安的生活在恐怖的环境里，这些痛苦是用语言无法说明的。◇

高一喜含冤离世一周年 家属要求见遗体仍被阻

【明慧网】2017年4月30日，是黑龙江省牡丹江市法轮功学员高一喜含冤离世一周年忌日。4月24日早九点十分，高一喜的二姐、二哥、二姐夫来到牡丹江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请求看高一喜遗体。

门卫称，领导只允许高一喜的二姐高秀清一人进入，看守所所长马国栋推托本周周四或周五给家属打电话再定，并提出“家属不许带手机、录像、通讯器材”等不合理要求。

据高秀清说，马国栋再次要求家属提交看遗体的人员名单(之前已



高一喜

提交过)，再次确认人员都是高一喜的妻子、女儿、二哥、二姐、二姐夫等家属后，提出见遗体时要做安全检查，不能携带“危险品”及手机、录像、通讯器材。高秀清正告马国栋“如果这次见遗体，对我们家属又是录像，又是搜身，带一帮武警、特警来看着我们，你们就是侵犯人权，我就要告你们！”并且质问他：“我来看弟弟会带炸弹吗？还说什么危险品！我们家属看遗体你们怕什么？就是杀人犯也得让见啊！何况他又没犯罪？别再拖了，都拖了一年了不让见，你们到底怕什么？”马国栋慌忙推脱：“别说，别说……不是我的事，好几个办案单位都在这儿。”只说本周四或周五选一天看遗体，让家属等

电话。

据悉，牡丹江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成立于1998年，下辖牡丹江第一看守所、牡丹江第二看守所（高一喜生前被非法关押此处），曾被评为“牡丹江市精神文明标兵单位”和“黑龙江公安系统精神文明先进单位”，获得过集体二等功。看守所工作站的墙面上赫然写着对被监管人员“不打骂、不体罚虐待、不侮辱人格”，然而，牡丹江市法轮功学员高一喜于2016年4月19日晚被非法抓捕，十天之后却被迫害致死，死时尸体有明显的绳子捆绑的痕迹，双腕铐痕清晰，两手有淤青，胸部凸起、腹腔特别瘪，未经家属同意尸体被强行解剖。◇

一个即将倒闭的公司怎样变成了行业中的“十佳”？

【明慧网】我是河北深州人，在北京做生意开公司，多年来，我为了生意红火、为了保平安，我多次请风水先生，花了很多钱，同时还特意供了财神像，天天供着它，给它烧香磕头，但生意也不好。

而且我还累得浑身是病，特别是我的胃病已经延续了很多年，一到冬天，就天天胃痛难忍，每天不敢出门，在家里也要抱个电暖宝，肚皮都烫出了花纹，还有糖尿病等，天天靠吃药维持着自己的生命。

2015年4月，我公司请来了一位经理，经过一段时间的接触，感到这个人太正、太好了，在当今社会，还有这样的人？她对同事一视同仁，公司内外所有接触她的人都说她好，无论大事小事，她都打理得井井有条。

不久，我知道了她修炼法轮功，她给我讲了很多法轮功的情况，我虽然心里排斥，但面对这样的人，我允许她自己默默地炼。

接下来，为了彻底扭转公司局



面，为了长期留住这样的人，我提出将公司承包给她，她提出三个条件：1、不符合做人道理的事，她不做，我也不许做；2、不该收的钱，她不收，我也不许收；3、该退的钱，必须退。

我同意，就成交了。

她承包公司后，做的第一件事，就是把我供的财神像弄走了。发现后，我就发疯地和她大闹，非得让她把财神像给我找回来，让她赔我钱。她就是乐呵呵地看着我，不急不气。

我停下来后，她平静地说：“谢谢你！我知道你是为我好，你是怕不能赚钱。但是，我也是为你好，你现

在不懂，将来你会懂的。你先消消气，观察一段时间公司的收入，如果收入不如以前，你怎么都行；如果收入好了，我们就再好好聊。”

面对这样的她，我实在不知道再说什么了。接下来，我就暗暗地观察她的收入。果然，她在不急不慢中，公司的收入高出我管理时的两三倍。同时，在日常接触中，她给我讲了很多法轮功的真相及修炼的神奇。我特别爱听她讲的，也相信她说的都是真的。

很自然，我和她一起看法轮师父的广州讲法录像。刚刚看完第二讲，我的胃就不疼了，身体其它的不适症状也好了。

现在，我不但彻底知道了法轮功是好的，而且也走入了法轮功的修炼行列。

只有几个月的时间，法轮功就使我从一个吃喝嫖赌抽的“社会垃圾”，变成了一个遇事能为他人着想的修炼者，使我的公司从即将倒闭变成了行业中的“十佳”。◇（文/梓祥）



【古风悠悠】

重德比吃仙丹有效

【明慧网】唐代的孙思邈被尊为“药王”，著有《千金要方》。

“重德比吃仙丹有效”的说法出自于《千金要方》，孙思邈说：“百行周备，虽绝药饵，足以遐年；德行不足，纵服玉液金丹，未能延寿。”（《千金要方·养性序》）德行好，虽然没有服用补养药物，也可以长寿；德行不好，纵然服用仙丹妙药，也不能延长寿命。

孙思邈感叹世风日下，世俗之人追求名利，巧取豪夺，贪得无厌，最后放纵而亡。孙思邈主张养性必须看淡名利，视名利如浮云，若存若亡；他特别推崇《黄帝内经》所说的“恬惔虚无”。孙思邈说，只有修养“道德”，不祈求善报，而自有福报；不祈求长寿，而自延寿命，这才是养生的大要旨啊！◇

思考与判断

◆ 法轮功书籍中明确指出杀生和自杀都是有罪的，真正的修炼人绝不会杀生或自杀、自焚的。所有的法轮功书籍和音像资料都可以从互联网上免费下载。海外也有很多关于法轮功的正面报道。然而中共在迫害伊始就大量销毁法轮功的书籍，并在互联网上封锁一切关于法轮功的正面信息，把和法轮功有关的词汇都设成敏感词，就是害怕人们了解事实真相。

◆ 2001年8月14日在联合国会议上，国际教育发展组织就“天安门自焚”事件强烈谴责中共当局的“国家恐怖主义行为”。声明说：从录像分析表明，整个事件是政府一手导演的。面对铁证如山的事实，会议上的中共代表一句话也说不出来。

◆ 中共报道的一些自杀、杀人怪事，迫害之前从未有过，为何迫害后这类坏事突然在媒体上层出不穷？为何在国外炼法轮功高度自由的情况下，却从未出现类似怪事呢？◇